

证券代码：301216

证券简称：万凯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1

债券代码：123247

债券简称：万凯转债

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定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4月21日14:30: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4月2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4月21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4月16日

7、出席对象：

(1) 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4月16日，截至该股权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进行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尖山新区闻澜路15号公司行政楼401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增加副总经理名额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制定〈董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4）人
3.01	选举沈志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2	选举肖海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3	选举高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4	选举邱增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4.01	选举张雷宝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4.02	选举洪鑫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4.03	选举徐鼎一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提案1.00为特别决议议案，应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本次股东会方可对其选举进行表决。

3、议案3和议案4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4人，独立董事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持股凭证、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并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

（4）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本次股东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26年4月16日—4月20日9:00至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6年4月20日17: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登记”字样）。

3、登记地点：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尖山新区闻澜路15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4月4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216”，投票简称为“万凯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5，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8，采用差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可以在2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2位。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4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4月21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4月21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增加副总经理名额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制定〈董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3.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3.01	选举沈志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2	选举肖海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3	选举高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4	选举邱增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4.01	选举张雷宝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2	选举洪鑫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	√			

	事会独立董事		
4.03	选举徐鼎一先生为公司第三届 董事会独立董事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件 3

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企业营业执照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